

公
布

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

公布

教師節系列活動——敬師卡 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鼓勵學生主動表達對師長的感恩之意，並鑒於目前市面上代工的卡片氾濫，手工製作的作品越顯珍貴，特選在教師節前夕舉辦此活動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製作原則：

- [1] 卡片形式、材料、技法不拘；惟大小以展開後版面不超過八開(18 公分X34 公分)為限，及最小不得小於A5 大小(約 14.8 ×21 公分)。不可購買成品。

(請務必於卡片上註明班級、座號、姓名，作品須 1 人獨立完成。)

- [2] 設計主題以表達對師長的敬意為原則，書寫敬師感謝之詞句，並鼓勵各班直接以班上任課老師為卡片致意對象。

三、收件時間：115 年 9 月 11 日 <星期五> 中午前止。

請各班學藝股長統一收齊交到學務處訓育組。

四、評分標準：(由學務處聘請專業老師進行評選)

(1)形式創意：40 % (2)技巧：40 % (3)文字設計：20 %

五、獎勵：

以年級為比賽單位，各年級選出特優二名、優等二名、甲等二名、佳作若干名（分數未達標準得從缺），特優同學統一由訓育組記嘉獎乙支，所有得獎同學呈請校長頒發獎狀獎品，並展示得獎作品於學務處外，供全體師生欣賞。

